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astroc Beverage (Group) Co., Ltd.
東鵬飲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9980)

董事會會議日期

東鵬飲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星期四)舉行董事會會議，藉以(其中包括)考慮及批准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第一季度業績及其發佈。

承董事會命
東鵬飲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執行董事兼總裁
林木勤

中國深圳，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i)執行董事林木勤先生、林木港先生、盧義富先生、蔣薇女士、張磊先生及林戴吉先生；及(ii)獨立非執行董事趙亞利女士、游曉女士、李洪斌先生及戴國良先生。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astroc Beverage (Group) Co., Ltd.
東鵬飲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9980)

董事會會議日期澄清公告

茲提述東鵬飲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4月20日的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星期四)舉行董事會會議，藉以(其中包括)考慮及批准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第一季度業績及其發佈。

本公司謹此澄清，上述董事會會議日期應為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九日(星期三)。有關董事會會議的其他資料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東鵬飲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執行董事兼總裁
林木勤

中國深圳，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i)執行董事林木勤先生、林木港先生、盧義富先生、蔣薇薇女士、張磊先生及林戴吉先生；及(ii)獨立非執行董事趙亞利女士、游曉女士、李洪斌先生及戴國良先生。